

# 关于四平市 2025 年财政决算草案 和 2026 年 1—8 月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2026 年 9 月 22 日在四平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

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

四平市财政局局长 王学民

市人大常委会：

受市政府委托，向本次会议报告四平市 2025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6 年 1—8 月预算执行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## 一、2025 年决算情况

2025 年是“十四五”收官之年，也是“十五五”规划谋篇布局之年。全市各级财政部门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各项决策部署，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狠抓增收节支，强化重点领域保障，不断提升民生福祉，切实防范风险隐患，持续加强财政科学管理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，决算情况总体较好。

### 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 50.69 亿元，完

成调整预算的 99.6%，比上年增长 73.3%，剔除盘活资产等一次性收入不可比因素，同口径增长 17%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5.97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15.9%，比上年增长 55.5%，剔除一次性收入安排的支出，同口径增长 3.2%。

汇总市级和区级预算执行情况，2025 年市区<sup>1</sup>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 60.63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9.4%，比上年增长 62.5%，剔除盘活资产等一次性收入不可比因素，同口径增长 20.2%，其中：税收收入 12 亿元，占总收入 19.8%，增长 16.6%；非税收入 48.63 亿元，占总收入 80.2%，增长 79.9%。2025 年市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1.06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12.3%，比上年增长 40%，剔除一次性收入安排的支出，同口径增长 1.5%。

**平衡情况：**市区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 60.63 亿元，加上债务转贷收入 16.11 亿元、省补助收入 68.54 亿元、上年结转 9.39 亿元、调入资金 0.9 亿元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.34 亿元，市区财政收入总量 156.91 亿元。市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1.06 亿元，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12.11 亿元、上解省支出 1.84 亿元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.45 亿元、调出资金 1.32 亿元，市区财政支出总量 146.78 亿元。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支出 10.13 亿元。

---

<sup>1</sup>市区：计算口径含市级、铁东区、铁西区、四平经济开发区、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

汇总市区和县（市）预算执行情况，2025 年全市<sup>2</sup>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 75.14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55.1%。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1.44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16%。

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5 年市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3.46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72.9%，比上年增长 21.3%，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.24 亿元，增长 18.8%。市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8.01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4.6%，比上年增长 148.9%。

**平衡情况：**市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3.46 亿元，加上省补助收入 6.23 亿元、债务转贷收入 43.91 亿元、上年结余 5.28 亿元、调入资金 1.47 亿元，市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60.35 亿元。市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8.01 亿元，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38.94 亿元，市区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56.95 亿元。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支出 3.4 亿元。

## 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

2025 年，市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.08 亿元。市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.05 亿元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0.03 亿元。收支相抵，年终无结余。

## 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

2025 年，四平市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1.79 亿元，完成预

---

<sup>2</sup>全市：计算口径含市区、梨树县、伊通满族自治县、双辽市。

算的 100.6%，比上年增长 2.8%，其中：保险费收入 24.43 亿元、财政补贴收入 15.83 亿元、利息收入 0.34 亿元、转移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1.19 亿元，加上滚存结余收入 35.98 亿元，收入总计 77.77 亿元。

2025 年，四平市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3.32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87.8%，比上年下降 5.3%，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2.27 亿元、其他支出等 1.05 亿元。收支相抵，年末滚存结余 44.45 亿元。

上述收支数据与市九届人大六次会议上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数据均有变化，主要是预算草案报告的收支数据为预计数，此次报告为实际决算数。

#### （五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2025 年，省政府下达市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32.1 亿元，比上年增加 50.82 亿元。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 111.05 亿元；专项债务限额 121.05 亿元。截至 2025 年末，市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30.79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 109.94 亿元；专项债务余额 120.85 亿元。

与市九届人大六次会议上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数据相比，2025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、专项债务余额减少 0.14 亿元，主要原因是省财政厅收回我市专项债券资金 0.14 亿元，债务余额相应减少 0.14 亿元。

## 二、2025 年预算执行效果

（一）紧盯增收节支，夯实财政保障能力。一是依法依规组织收入。强化财税联动，在依法征收前提下，自我加压科学核定增长目标。定期召开组织收入调度会，关注增幅较大的重点税种，详细分析关键税源变化，精准施策确保税收稳定增长。合理制定组织收入的正向激励、反向督导机制，推动部门执收工作由“被动接收”向“主动参与”的转变。及时掌握土地挂牌出让、关键案件办理等重点事项进度，确保各类非税收入及时缴库。2025 年市区地方级收入增幅排名重新跻身省第一梯队。二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。积极到省财政厅汇报工作成果，在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等领域实现新突破，全年累计争取各类资金 14.4 亿元。打通向上争取过程中阻碍资金到位的“堵点”，实现 2025 年争取资金到位率 100%，为市区财政平稳运行发挥至重要作用。三是有保有压科学统筹。坚持“三保”在各类支出中的优先顺序，设立“三保”资金专户，实行专账核算、专户管理。全年“三保”支出近 52 亿元，需求全部据实保障。进一步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和一般性支出，全年压减自聘人员及项目经费达 0.63 亿元。强化财政评审工作，全年完成竣工结算评审 190 项，审减资金 1.69 亿元，审减率达 16.88%。

（二）锚定新发展理念，推进重大战略落地见效。一是加

力支持“两重”“两新”。拨付超长期特别国债 2.48 亿元支持供热、供水管网更新及漏损治理等重点项目，增强城市基础设施保障能力。投入 2.5 亿元支持开展多轮消费补贴、以旧换新活动，促进消费持续回升向暖。下达春秋两季房交会活动资金 0.15 亿元，带动销售房屋成交额 5.9 亿元，助力商品房销售面积稳步攀升。拨付涉企政策专项资金 0.24 亿元支持企业转型升级，激发经济增长活力。二是**全力保障粮食安全和乡村振兴**。扛稳粮食安全重任，投入稳定农民收入补贴、种植者补贴等 0.76 亿元，助力全市粮食产量顺利实现“二十二连丰”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成果，落实衔接资金 0.38 亿元，在省财政厅衔接资金考核中稳列第一方阵。三是**有效提升生态保障能力**。持续加大生态环保资金投入力度，统筹大气、水、森林、土壤综合治理，全市累计拨付生态环保类资金 12.83 亿元，执行率达 94.6%，排名全省第一，有力地支撑我市绿色生态建设。四是**持续优化各类金融服务**。深入开展银企对接活动 32 场，覆盖企业 4237 户，授信金额 9.87 亿元。持续提升农村普惠融资服务体系覆盖面，服务农户 4.37 万户，发放贷款 35.17 亿元，打通农村金融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三）厚植为民底色，持续改善民生福祉。一是**筑牢民生保障根基**。坚持就业优先战略，投入资金 0.83 亿元支持城镇新增就业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等重

点领域，支持新增就业超 1 万人。稳步提高退休人员待遇标准，及时兑现 3 周岁以下婴幼儿育儿补贴 0.16 亿元。城乡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700 元/年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99 元/年，保持“十四五”期间稳定增长。发放低保、特困等人员救助类资金 0.98 亿元，兜底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。下达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0.65 亿元，切实改善居民生活品质。**二是有效破解遗留问题。**拨付资金超 2 亿元，支持非全额事业单位纳入“机关保”及退休“中人”职业年金补缴工作，有效惠及群众。化解博物馆、体育馆、滑冰馆、大剧院等重点民生项目历史债务 3.38 亿元，助推民生项目收官。投入资金近 3.7 亿元，解决全市拖欠职工住房公积金、征地补偿款等问题，获得社会广泛赞誉。**三是推动文教事业进步。**持续做好教育经费保障，市区累计投入 9.65 亿元，全面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。拨付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0.19 亿元，各类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保障资金 0.11 亿元，守护群众精神家园。投入资金 1.92 亿元，支持党校新址建设和运维，打造为党育才、为党献策的一流环境。

**（四）守牢安全底线，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。**一是**债务化解取得重大突破。**坚持从做大“分母”和减小“分子”双管齐下，做大“分母”方面，运用组织收入、向上争取、盘活资产等手段，完成 110 万千瓦风电项目及全域路灯杆广告位经营

权盘活，实现收入 41.6 亿元，综合财力达历史最高水平。减小“分子”方面，用好用活特殊债券等各类资金，精准处置存量隐性债务，成功实现风险“退红”，牢牢守住政府债务风险底线。圆满完成“6·30”账款清偿任务，助力企业恢复发展活力，构建政企双赢的新格局。二是**风险防控机制不断健全**。加快剥离融资平台政府融资功能，推动平台转型为自主经营、自担风险的市场化主体，严防国有企业“平台化”。严守“不新增隐性债务”铁的纪律，坚决杜绝违规举债行为，筑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安全防线，实现化债与高质量发展良性互动。三是**防范资金管理风险**。扎实推进财政系统银行账户清理规范工作，严格对照账户管理相关规定，对财政系统开设的各类存量银行账户开展全面梳理和规范整治，共撤销不规范账户 12 个，更名 5 个，切实筑牢资金安全管理防线。

（五）坚定改革方向，有序深化各类举措。一是**持续推进国资国企改革**。健全国资国企监管制度体系，相应出台市属国有企业重大资产处置、出租出借、外部董事履职管理等各类制度，搭建市属国企绩效薪酬考核体系。加强重点项目推动，对晟平集团综合养老服务、乡建集团秸秆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包保推进。二是**稳步推动财政体制改革**。完成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，清晰界定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，完善收入划分、分享方式、管理机制、转移支付体系。在现行体制下持续完善资金资产监管，

实施财政运行动态管理的同时，统筹开展各类监督检查工作，排查潜在风险点，精准堵塞资金资产管理漏洞，维护财会监督秩序的规范性与严肃性。**三是全力搭建政府采购体系。**落实政府采购监督责任，搭建“1+1+3+14”改革任务体系<sup>3</sup>，全面完成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平台上线工作，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率达100%，全年完成电子化采购项目129个，预算金额3.2亿元，节支率达6.8%，有效降低交易成本。**四是金融改革纵深推进。**全力推动农信系统改制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部署构建市县两级联动机制，牵头组建综合协调、改革实施、风险清收、维稳保障四个工作组，定期会商、协同督办，综合运用不良资产清收、清产核资、股东股权处置等手段，圆满完成农信系统改革核心任务。

在总结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当前我市仍存在困难和问题：一方面，存量资产资源盘活空间有限，财政收入增长动能不足。另一方面，政府法定债务付息规模不断增加，“三保”保障压力较大，收支矛盾较为突出。对上述问题，我们高度重视，积极采取措施，研究加以解决。

### 三、2026年1—8月预算执行情况

#### 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---

<sup>3</sup> “1+1+3+14”改革任务体系：1个总体改革方案，1个政府采购规程，3项公开清单，14项配套制度

1—8月，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11.47亿元，完成预算数的87.1%，下降58.8%，剔除盘活国有资产一次性收入后，同口径增长38.7%；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46.13亿元，完成预算数的59.4%，下降10.2%，剔除用盘活国有资产一次性收入安排的支出后，同口径增长43.6%。

1—8月，市区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19.59亿元，完成预算数的89%，下降44.2%，剔除盘活国有资产一次性收入后，同口径增长11.7%；市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63.74亿元，完成预算数的63.8%，下降5.2%，剔除用盘活国有资产一次性收入安排的支出后，同口径增长30.9%。

1—8月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27.35亿元，下降40%；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172.39亿元，增长8.7%。

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1—8月，市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.17亿元，完成预算数的31.4%，下降38.6%，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0.87亿元，下降33.6%；市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.29亿元，完成预算数的92.5%，下降33.9%，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0.24亿元，下降77.6%。

## 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

1—8月，市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.17亿元，完成预算数的165.2%，增长365.8%；市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尚未形成支

出。

#### 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1—8月，市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8.01 亿元，完成预算数的 63.5%，增长 11.3%，其中：保险费收入 12.9 亿元，财政补贴收入 14.46 亿元，利息收入 0.06 亿元，转移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0.59 亿元。

1—8月，市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4.03 亿元，完成预算数的 58.9%，增长 16.7%，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3.04 亿元，其他支出等 0.99 亿元。

#### 四、下一步重点工作

下一步，我们将坚决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相关决议、审查意见要求，对标对表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主动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全力以赴完成全年目标任务，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保障。

**一是全力冲刺年度收入目标。**严格落实全市组织财税收入工作会议精神，多措并举抓实、抓细组织收入各项工作。立足常态化征管抓基础，聚焦重点行业、重点税源，强化税费协同共治。紧盯存量资源资产挖潜力，全面盘活沉睡资源、低效资产，持续释放一次性增收潜力。狠抓重点收入缴库，通过高频次收入调度持续传导压力，推动各部门转变思想主动谋增收。确保地方级收入完成 33 亿元目标。

**二是保障重点领域支出。**坚决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，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腾出资金用于推动高质量发展、增进民生福祉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加力落实“两新”政策，护航“两重”项目建设，支持消费提档升级。提升涉农保障水平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。聚焦“一老一小”、教育医疗、社会保障等领域，精准落实民生政策，将财政资金向民生倾斜。加大向“专精特新”等行业投入力度，支持特色产业发展。

**三是筑牢风险防控屏障。**坚决压实“三保”保障责任，刚性执行“三保”支出优先保障机制，切实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持续化解债务领域风险，积极化解存量债务，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，确保债务率不“返红”。延续“资金+资产”方式化解拖欠企业账款，持续发挥资金撬动作用。严防金融领域风险，常态化开展地方金融组织规范整治，严肃治理市场乱象，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。持续开展财会专项监督，系统摸排各类风险隐患及薄弱环节，做到风险早发现、早处置。

**四是加强财政科学管理。**纵深推进零基预算改革，打破“基数+增长”的传统路径依赖，对所有财政支出项目“从零开始”逐项审议，依据国家及省级战略优先级、项目必要性与财力可能，科学核定预算额度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建立健全预算绩效评价体系，对所有项目进行详尽的资金测算，确保财政资金

的精准高效使用。持续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体系，探索更多元化的资产盘活方式。

各位副主任、秘书长、各位委员，2026年是“十五五”开局之年，做好财政工作意义十分重大。我们将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，直面挑战，勇毅前行，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，全面落实各项工作任务，为我市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，为打好打赢四平经济攻坚战、荣誉保卫战贡献财政力量！